

##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福建海源华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华博”）100%股权转让给福建君合润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合润达”），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2.485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11）、《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等相关内容。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9 日披露上述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8、123）的相关内容。现就上述事项补充说明如下：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4,140 万元及以坐落于闽侯县荆溪镇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岭北路 2 号土地及房屋建筑作价出资 15,860 万元（福建华成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闽华成评报（2020）房字 1200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合计出资 2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海源华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该名称为暂定名，最终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福建海源华博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源华博”）。

交易谈判过程中，交易对手方表示有意一并受让闽侯县甘蔗街道县石山西大

道 69 号 26#、27#、30#整座员工公寓（以下简称“员工公寓”），公司决定拟变更对海源华博的出资方式为：以自有资金出资 590 万元及以坐落于闽侯县荆溪镇闽侯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岭北路 2 号土地及房屋建筑、闽侯县甘蔗街道县石山西大道 69 号 26#、27#、30#整座员工公寓作价出资 19,410 万元（福建华成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闽华成评报(2020)房字 1207 号《房地产估价报告》），合计出资 20,000 万元。并形成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

前述 590 万元现金出资为公司对海源华博的认缴出资，海源华博注册设立时，590 万元现金出资的认缴期限为 2050 年 12 月 31 日前。截至交易完成时，公司实际出资 15 万元，用于预付公司开办及交易过程中缴纳可能产生的税费；其中支付海源华博缴纳印花税税款为 97,050 元，余款 52,950 元君合润达承诺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退还给公司，剩余 575 万元认缴出资将由君合润达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认缴义务，公司不再对该部分出资负有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日